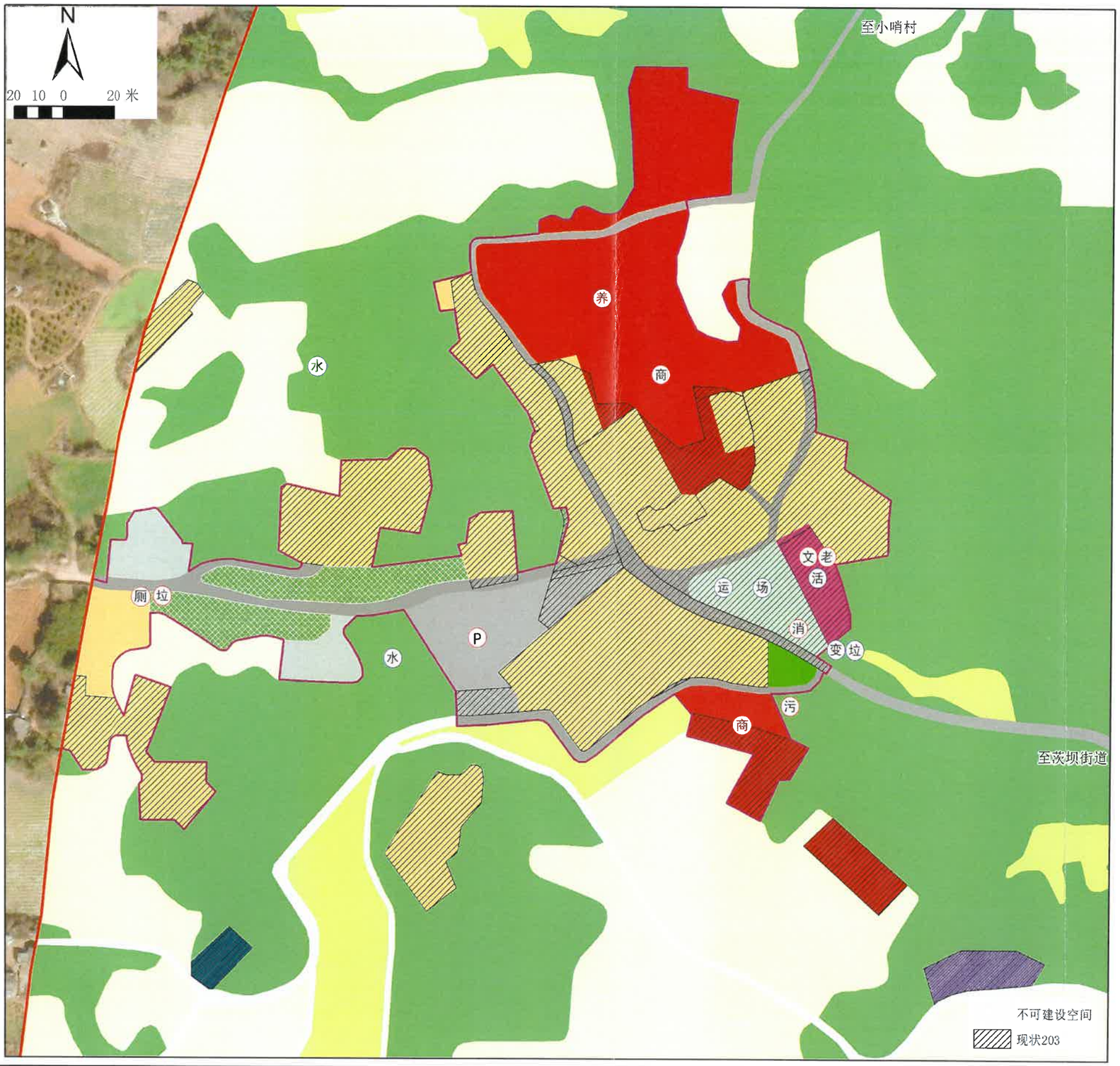
盘龙区茨坝街道花渔沟社区“多规合一” 实用性村庄规划(2021-2035年)

小空山自然村用地规划图



村庄主要用地管控规则

1、村庄建设边界

本自然村按照“集中、集约、统筹协调各类保护线”的原则，基于道路、房屋等实体边界，按照水源保护、不占及少占耕地的要求，划定村庄建设边界规模为2.7584公顷。

2、村庄主要用地管控规则

（1）农村宅基地

严格落实“一户一宅”制度，禁止违法多占宅基地、禁止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避免占用耕地、天然林地、公益林地。对于暂时闲置或边角的宅基地，禁止随意堆放杂物，可暂时用作小菜园、小果园，以提升村容村貌，改善人居环境。

（2）乡村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包括机关团体用地、教育用地、社会福利用地）

指对村庄发展全局和公共利益有影响的、规划中和公服公共设施，包含包括机关团体用地、教育用地、社会福利用地。范围内不得进行除服务于村庄发展以外的项目建设，改扩建时建筑高度不得超过3层，风貌需与村庄整体风貌相协调。

（3）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规划范围内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包括村委会、各自然村村民活动中心和老年活动中心。规划新建改扩建时建筑高度不高于15米，层数不得超过3层，容积率不超过1.5，风貌需与村庄整体风貌相协调。

（4）公用设施用地

规划范围内公用设施用地包括排水用地、供电用地、环卫用地、其他公用设施用地，范围内不得进行除服务于区域发展以外的公用设施项目的建设。

（5）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包括公园绿地、广场用地）

公园绿地内不符合规划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设施应当限期迁出，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内进行拦河截溪、取土采石、堆放垃圾、排放污水、损坏公共活动设施的破坏性活动。

（6）产业用地（包括商业用地）

商业用地位于村庄入口处，主要以农业体验、农产品展示与销售为主。建筑高度不高于12米，容积率不超过1.5。

3、村庄建设边界围合范围内山体水体等不可建设空间

管控规则:村庄建设边界围合范围内山体水体等不可建设空间属于与村庄不可分割的山体水体等集中连片不可建设区域，为保证村庄建设边界的完整性划入村庄建设边界范围以内，但不得进行任何建设。

图例

耕地	商业用地	堂堂 现状/规划客堂	厕厕 现状/规划公厕
园地	公园绿地	活活 现状/规划村民活动室	消消 现状/规划消防设施
林地	公用设施用地	运运 现状/规划运动场	商商 现状/规划零售商业
草地	陆地水域	老老 现状/规划老年活动中心	邮邮 现状/规划邮政设施
湿地	种植设施建设用地	场场 现状/规划广场	游游 现状/规划旅游设施
农村宅基地	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文文 现状/规划文化站	养养 现状/规划集中养殖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乡村道路用地	池池 现状/规划三池	水水 现状/规划高位水池
机关团体用地	公路用地	P P 现状/规划集中停车	村村 现状/规划村委会
教育用地	村庄建设边界	信信 现状/规划通信基站	卫卫 现状/规划卫生室
体育用地	城镇开发边界	污污 现状/规划污水处理设施	小小 现状/规划小学
医疗卫生用地	云南森林自然中心	垃垃 现状/规划垃圾收集点	幼幼 现状/规划幼儿园
社会福利用地	社区行政边界	变变 现状/规划变压器	寺树 古寺/古树

昆明市盘龙区茨坝街道办事处
昆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制图